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778,893.08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6,044,482.42元，母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32,440,034.18元。依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为更好的保障公司发展战略落地，兼顾股东短中长期利益，考虑到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56,157,1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5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150,215.79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3.73%。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资金需求

随着市场一体化进程不断深化，设计企业跨区域、跨行业融合发展趋势加剧，竞

争进一步加剧，勘察设计行业正在加速推进重组整合，正在并且还将持续对行业格局造成深远影响。公司抢先把握机遇，加快进行并购重组，快速进行产业、区域的布局，进行新技术的投资和研发，在综合实力方面实现了质的飞跃并形成新的竞争门槛。公司正在筹划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悉地工程设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并于2023年6月28日首次对外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故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未来的资本运作。2021-2023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3,762.81万元是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72.8%，满足公司《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规定。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3、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通过完善战略区域布局，推动任务结构优化，拓展产业链、数字化新业务，深入开展降本增效、现金流管理专项行动等措施增强投资者回报的能力。并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做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落实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4、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三、本次利润分配的决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认为：公司综合考虑战略规划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以及《关

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相关规定，给予了广大投资者良好的投资回报。董事会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四、其他说明

1、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